

证券代码：834623

证券简称：聚海龙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山西聚海龙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竞价、做市或要约方式回购股份注销情况

山西聚海龙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获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聚海龙”，证券代码“834623”。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山西聚海龙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2019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根据《山西聚海龙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回购股份总数不超过 7,000,000 股，公司本次通过竞价方式实际回购的股份数为 3,500,000 股，上述竞价回购股份 3,500,000 股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办理了股份注销，并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收到了全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份注销确认书。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额、股本结构相应发生变化。本次股份注销事项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等相关法律、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 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注销前		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73, 157, 632	68. 33%	73, 157, 632	70. 63%
2. 无限售条件股份（不含回购专户股份）	30, 414, 768	28. 40%	30, 414, 768	29. 37%
3. 回购专户股份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等）	3, 500, 000	3. 27%	0	0. 00%
总计	107, 072, 400	100%	103, 572, 400	100%

注：上述回购实施前所持股份情况以 2020 年 12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数据为准。

三、 后续安排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办理工商变更手续等相关事宜。

四、 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份注销确认书。

山西聚海龙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8 日